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和田职业技术学院的(项目名称)2024年度4所学校食堂食材联合招标食材采购项目(包八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) 饅, 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工业; (经销商)为(企业名称)和田成才商贸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3人, 营业收入为535.494802万元, 资产总额为1799.017964万元, 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 和田成才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年04月29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